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123號  
承辦人：黃田友良  
電話：03-8237575#232  
傳真：03-8228526  
電子信箱：recycle.hu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環廢字第1090086992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花蓮縣政府公告 (376550000A\_1090086992A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縣環境保護局委託晶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109年度花蓮縣垃圾源頭減量推動計畫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6條辦理。

正本：花蓮縣花蓮市公所、花蓮縣吉安鄉公所、花蓮縣新城鄉公所、花蓮縣壽豐鄉公所、花蓮縣鳳林鎮公所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、花蓮縣瑞穗鄉公所、花蓮縣豐濱鄉公所、花蓮縣玉里鎮公所、花蓮縣富里鄉公所、花蓮縣秀林鄉公所、花蓮縣萬榮鄉公所、花蓮縣卓溪鄉公所、晶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先發文後刊登公報)、本縣環境保護局(廢棄物管理科)



109/05/19

